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 2025-049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参股公司常熟虞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虞茂”）
- 本次担保金额：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开股份”或“公司”）
本次为常熟虞茂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5606 亿元人民币。截至目前，公司为常熟虞茂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0 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至目前，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常熟虞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虞茂”）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茂泰置业有限公司与金茂华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人民币，双方持股比例为 90%：10%。常熟虞茂主要负责开发常熟智慧科学城项目（2020A-015 地块）。

苏州茂泰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与北京嘉茂置业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项目公司，双方持股比例为 51%：49%。按此计算，公司实质持有常熟虞茂 45.9%的股权；北京嘉茂置业有限公司为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按此计算，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北京嘉茂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常熟虞茂 44.1%的股权。

常熟虞茂另一方股东金茂华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通过金茂华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常熟虞茂 10%的股权。

综上，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实质持有常熟虞茂 54.1%的股权。

常熟虞茂于 2025 年 3 月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额度为 3.4 亿元的开发贷款，期限 5 年，担保方式为以 2020A-015 地块西区项目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截至目前已提款 1.7 亿元，剩余可提款额度 1.7 亿元。

现为保证项目按揭贷款以及剩余开发贷款的顺利发放，拟由公司与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对 3.4 亿元开发贷款追加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 45.9%的股权比例计算，提供担保金额为 1.5606 亿元。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新增担保额度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常熟虞茂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在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常熟虞茂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10 日；地址：常熟市东南街道黄浦江路 280 号；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文；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常熟虞茂资产总额 5,709,151,283.94 元，负债总额 1,888,338,646.34 元，所有者权益 3,820,812,637.60 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5,695,406.72 元。

常熟虞茂营业收入目前为 0 元，原因是房地产行业存在着销售收入延迟结算的特殊性，常熟虞茂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尚在开发期，尚未进行结算。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常熟虞茂于 2025 年 3 月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额度为 3.4 亿元的开发贷款，期限 5 年，担保方式为以 2020A-015 地块西区项目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截至目前已提款 1.7 亿元，剩余可提额度 1.7 亿元。

现为保证项目按揭贷款以及剩余开发贷款的顺利发放，拟由公司与北京方兴亦城置业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对 3.4 亿元开发贷款追加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按 45.9%的股权比例计算，提供担保金额为 1.5606 亿元。

具体权利义务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此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项担保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1,702,386.27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25.44%。其中：

（一）公司对合并财务报告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 1,542,951.0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3.69%。

（二）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159,435.1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75%。

（三）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